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6-107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筹划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7 月 19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1、076）。经进一步明确，该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7），并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8 月 6 日和 8 月 11 日、8 月 18 日、8 月 25 日、9 月 1 日、9 月 8 日、9 月 10 日、9 月 20 日、9 月 27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和《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0、081、082、085、086、088、089、091、096、100），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申请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8）。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本次筹划的重组标的资产为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高温合金、精密合金、特种不锈钢等高性能合金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民营军工企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万金

宜先生与万柏方先生。本次筹划的重组交易方式为现金购买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并对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本次筹划的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涉及发行股份配套募集资金。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就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大量的论证、沟通等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司还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经过慎重筹划和大量论证，公司及相关方积极推进了本次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但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达成一致，且达成的时间尚无法确定，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仍然以高温合金业务作为未来重点发展的方向，继续积极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提升效益，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四、公司决策程序及承诺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本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0 日